

股票简称：山东钢铁

证券代码：600022

编号：2020-012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3月6日，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发出书面通知，定于2020年3月18日上午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鉴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名，亲自出席监事4名，分别为：孙成玉、杨再昌、高淑军、刘玉良。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孙成玉先生主持，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

下审核意见:

1. 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出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 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执行,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

5.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完整、准确,全面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5.79亿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21亿元。

2020年2月6日至2021年2月5日，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A股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规定，上市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鉴于公司拟进行股份回购金额的下限已达到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34.5%，2019年度不再进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计划：

公司2019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执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关于公司2019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

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5.79 亿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21 亿元，根据公司发展需要，2019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关于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薪酬的议案

1. 公司 2020 年度完成经营目标后，按照公司薪酬考核政策，确定从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 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 10 万元/人，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而发生的食宿交通等必要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九、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务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